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普医疗”或“公司”）于2019年10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该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目的

为有效防范公司经营过程中存在的汇率风险，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以投机为目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与生产经营紧密相关，能进一步提高应对外汇波动风险能力，更好地规避和防范外汇汇率波动风险，增强财务稳健性。

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基本情况

1、涉及币种及业务品种

公司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主要从事与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相同的币种，主要外币币种有美元、港币、欧元、英镑等。

公司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用于规避和防范外汇汇率或外汇利率风险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主要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货币互换、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等或上述产品的组合。

2、业务规模

根据公司资产规模及业务需求情况，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合计外汇套期保值金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或等值外币。

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除根据与银行签订的协议缴纳一定比例的保证金和期权费外，不需要投入其他资金，该保证金将使用公司的自有资金。缴纳的保证金和期权费比例根据与不同银行签订的具体协议确定。

3、期限及授权

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有效。授权董事长蒲忠杰先生审批日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方案及签署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合同，并同意蒲忠杰先生在前述授权范围内转授权签署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协议的有关事项。在授权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4、交易对方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只允许与其注册地所在国有权机构批准、具有合法资质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不得与前述金融机构之外的其他组织或个人进行交易。

5、流动性安排

所有外汇资金业务均对应正常合理的经营业务背景，与收付款时间相匹配，不会对公司的流动性造成影响。

三、外汇套期保值的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锁定汇率、利率风险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交易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外汇汇率走势与公司判断汇率波动方向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况下，公司锁定汇率后支出的成本可能超过不锁定时的成本支出，从而造成公司损失。

2、履约风险：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交易的对手均为信用良好且与公司已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银行和金融机构，履约风险低。

3、其它风险：在开展交易时，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交易操作或未能充分理解外汇套期保值信息，将带来操作风险；如交易合同条款不明确，将可能面临法律风险。

四、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规定、审批权限及信息披露、管理及内部操作流程、信息保密措施、内部风险控制

程序及档案管理等做出了明确规定；

2、为避免汇率大幅波动风险，公司会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经营策略，最大限度的避免汇兑损失；

3、为避免内部控制风险，公司资金管理部负责统一管理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所有的外汇交易行为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不得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并严格按照《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业务操作，有效地保证制度的执行；

4、为控制交易违约风险，公司仅与具有合法资质的大型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同时公司审计部每月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监督检查，每季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查。

五、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六、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充分运用外汇套期保值工具降低或规避汇率波动出现的汇率风险、减少汇兑损失、控制经营风险，具有必要性。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完善了相关内控制度，为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配备了专业人员，公司采取的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切实可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具有可行性。

公司通过开展外汇套期保值，能够在一定程度上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增强财务稳健性。

七、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公司本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充分运用外汇套期保值工具降低或规避汇率波动出现的汇率风险、减少汇兑损失、控制经营风险，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公司已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管理制度》，完善了相关内控制度，公司采取的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是可行的。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可行的，

监事会同意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八、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目的是为公司规避汇率风险所开展的外汇资金交易业务，是基于对未来外汇收支的合理估计和目前外汇收支的实际需求，业务流程合法合规。我们认为公司通过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一步提升公司外汇风险管理能力，为外汇资产进行保值增值。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可行的，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九、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具有必要性。公司已按照相关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及必要的风险控制措施。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特此公告。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五日